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52026HY0121657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6〕1094 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郭耀根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（郭耀根） 项目代码：2512-440115-04-01-374541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广隆村（飞沙角）拆迁安置小区安置号 86 号（针对跨区工程，建设规模占比大的行政区排在首位）
建设规模	2026 复 43B3002-郭，总建筑面积：401.36 平方米，地上 3 层：401.36 平方米。（系统根据办理过程自动导入）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/ （系统根据办理过程自动导入）
放、验线/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2026)复43B3002 （系统根据办理过程自动导入）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同意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广隆村（飞沙角）拆迁安置小区 86 号郭耀根住宅 1 幢，地上 1 至 3 层，基底面积 12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401.36 平方米通过规划条件核实。同意该住宅第 3 层剩余部分及以上部分共 149.08 平方米面积予以保留使用但不予确权，城市规划需要拆迁时不予以补偿（详见竣工图）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5 月 12 日

